

《羊亭镇大西庄村村级建制调整工作方案（草案）》专家论证意见

2025年3月27日，威海市环翠区羊亭镇人民政府组织有关专家对威海市环翠区羊亭镇人民政府编制的《羊亭镇大西庄村村级建制调整工作方案（草案）》（以下简称《草案》）进行了综合评审，会议由羊亭镇党委组织委员刘杨主持，由区委社会工作部副部长王晶、区农业农村局副局长杨爱芳、羊亭镇党委副书记、政法委员王康、羊亭镇平安法治办公室副主任李璐、羊亭司法所副所长谷琛琛、山东威扬律师事务所律师邵亮共7位专家进行了认真研究，形成评审意见如下：

一、决策的必要性和科学性

大西庄村位于羊亭镇西，东与港头村股份经济合作社为邻，西至沈阳南路，南与孙家滩村隔河为邻，北与艾山相邻。户籍人口358户1066人，于2017年8月启动旧村改造，2020年12月完成产权制度改革，计划2025年4月回迁至大西庄幸福里小区，属于羊亭镇同步新成立的西庄社区管辖范围。由于羊亭辖区现有的4个城市社区在辐射距离、服务能力等方面无法较好的兼顾大西庄村回迁后的居民需求，所以同步新成立西庄社区，并将名流海岸山庄从家和社区划出，纳入西庄社区居委会管辖，以提高公共服务的质量和效率。

二、决策的合规性

《羊亭镇大西庄村村级建制调整工作方案（草案）》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村民委员会组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居民委

员会组织法》《关于加强和改进城市社区居民委员会工作的意见》（鲁办发〔2012〕22号）《中共威海市委、威海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城市社区建设工作的实施意见》（威发〔2011〕19号）《环翠区村民委员会调整标准》（威环办发〔2022〕16号）编制，符合法律法规、政策要求，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规定的地方政府职权范围内，属于区政府有权管辖的事项。

三、决策目标与本地经济社会发展的适应性

大西庄村回迁后，对居民的实际管理具备城市社区的基本形式，但在涉及具体民生的服务层面尚未形成良好的制度衔接和组织间合作机制，无法适应新的治理需求。建制调整后，能让居民享受到更加多样、完善的公共服务，提高居民生活质量，推进和谐社会建设。

四、决策的出台时机和条件

2020年大西庄村完成了产权制度改革，回迁后大西庄村村民居住集中，符合村级建制调整要求。

五、决策实施可能存在的风险及可控性

《草案》的出台实施不会对社会经济发展、社会稳定、公共安全、生态环境等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社会稳定风险、公共安全风险、生态环境风险、财政金融风险以及舆情风险。

六、对决策是否可施行或者修改的意见

（一）《草案》紧密结合大西庄村发展需求和羊亭镇社区管理整体布局，内容全面，结构完整，总体思路和发展目标明确，建制调整措施完善且切合实际，建制调整措施可行，符合国家、省、市乡村建设总体安排部署，具有较强的前瞻性、导向性和可

操作性，可作为大西庄村村级建制调整的根据。专家组成员一致同意通过评审。

（二）建议编制单位根据与会专家和相关部门意见，做进一步修改与完善，主要包括：

1.关于撤销大西庄村村民委员会，原村民委员会的社会管理、服务职能并入西庄社区居民委员会，要重视群众的诉求和意见，特别要加强对负面意见的研究和分析，并合理地采纳、答复和反馈，防止引发矛盾和问题。

2.建制调整涉及群众多、事项多、风险隐患多，实施过程中要充分征求村民意见，做好风险防范，避免出现损害群众利益、影响社会稳定的现象发生。

3.大西庄村建制调整，要做好场所建设、人员配备等工作，以便更好的满足社区居民不同的服务需求，持续推进社区治理共同体建设。

4.撤销大西庄村村民委员会，原村民委员会的社会管理、服务职能并入西庄社区居民委员会，有利于适应城市建设需求，充分发挥社区居民委员会在基层社会治理中的作用，提高社区服务管理效能。

5.要做好非股东党员的安置工作，梳理大西庄村党员名单，对非股东党员做好解释工作，对于仍在村居住且无工作单位的，安置在西庄社区党支部，对不在村居住的转入居住地或工作单位。

6.村级建制调整后，可能由于工作衔接不及时导致不稳定因素，应在交接过程中尽量详尽做好各项工作包括矛盾因素等情况备案，争取及时处理。

7.撤销大西庄村村民委员会，原村民委员会的社会管理、服务职能并入西庄社区居民委员会，结合居民居住的实际情况，可以优化民政服务质量，更好地满足社区居民生活多种服务需求。

8.撤销大西庄村村民委员会，原村民委员会的社会管理、服务职能并入西庄社区居民委员会，可以提供方便、快捷的生活服务，增强服务意识，提高工作效率，兑现服务承诺，充分发挥社区居委会在基层社会治理中的作用。在实施过程中要注意相关法律法规和民生要求，做好合法性审查，确保村级建制调整手续的合规性。

9.对于大西庄村建制调整，需要保证各类方案制定主体和权限合法、制定程序合法、文件内容合法、草案形式合法等问题，依法依规推进村级建制调整工作。

威海市环翠区羊亭镇人民政府

2025年3月27日

王康 书记 刘杨 刘杨 刘杨

附件:

关于羊亭镇大西庄村村级建制调整的 专家论证人员名单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及职务	备注
1	王晶	环翠区委社会工作部副部长、三级主任 科员	
2	杨爱芳	环翠区农业农村局副局长、农业农村事务 服务中心主任	
3	王康	羊亭镇党委副书记、政法委员	
4	刘杨	羊亭镇党委组织委员	
5	李璐	羊亭镇平安法治办公室副主任	
6	谷琛琛	羊亭镇司法所副所长	
7	邵亮	山东威扬律师事务所律师	